

满涛 小说作品

## 闲狗 (外一篇)

一条黄狗从村里一瘸一瘸地走出来。一条瘸狗。

每天早上它都高高兴兴地跑出来散步,至少人是这样想的。村里的风有着水一样的味道,它每天都在这样的风里溜达,像个赶早下地的农民。

一年前,它还是条小狗,好多人见了它都满心欢喜,小狗就呆呆地让人抱个够。后来,它长大了些,明白了人的好意,不禁羡慕那些幸福的小狗了。它从小就是孤儿,很容易把对它好的人看作亲人。可是,它现在已长成条大狗了。没人再愿意抱它,更何况还瘸了一条前腿。

瘸了一条腿的它走路会很滑稽,它不是用三条好腿跳着走,而是用半条瘸腿支在地上走,整个身子有些倾斜。这个姿势看上去很别扭,可它已经习惯了,也早已忘了那个把腿弄瘸的日子。它不懂得悔恨在心,不知道那个人为什么打它,只知道它的世界从此倾斜了。它刚会蹒跚着走路的时候就被人装在纸盒里驮走了。那时,它还不会叫,只会趴在纸盒里呜呜地哭,耳边响着妈妈的叫声,妈妈的声音渐渐远了,如今它已忘记了。在主人那里,它只过了半年受宠的日子,看家本领还没学会,腿就瘸了。主人很懊恼,但每天仍用剩饭养着它,谁叫它也是条命呢。

村里人看到瘸着的它被孩子追打,也习以为常了,觉得欺负它不是一件坏事。当有人恶意地踩住它的瘸腿时,它也知道用嘴咬人的鞋子,可它的眼里满含乞求,不敢真咬。有时,它也会兴致勃勃地追一只鸡,全然不顾跑的姿势有多可笑,其实,它从没有真正欺负过一只鸡,最多在一阵鸡鸣狗叫中得些快乐。可是,鸡的主人若发现它欺负他的鸡,便尤为恼火,常冲过去踢它一脚。一般情况下,人对健康的狗较为宽容,觉得瘸狗也这样就不像话了。

瘸狗到这时还不觉得自己是一条多余的狗。每天早上,它四处溜达,希望在午饭前找点东西吃。

村里有一个叫小攀的孩子,十五岁就疯了,是狗主人的侄子。这里的人脸上都有着烟一样的愁容,小攀的疯加重了村里的愁绪。

小攀是个眉清目秀的孩子,小时候伶牙俐齿,继承了他妈妈的某些特质。他妈妈大大的眼睛,浓浓的川音,没有文化。没人知道小攀是怎么疯的,就像没人知道狗是怎么瘸的一样。瘸狗、疯子成了村里的一部分,像老屋破败的窗棂,看惯了便和人们的生活融为一体。

瘸狗的家和小攀家挨得很近,有时候,它会溜进小攀家的院子,可是在院子里它找不着什么吃的东西。于是,它溜遍了村里的每个角落,听到了每个人的秘密。它听村里的老师说,从小伶俐的小攀一上学便被贫穷拖累着,他爹娘就盼着他辍了学下地干活。后来他到镇里上学,对未来充满幻想。

如果他生养在城里,没准是个宠

儿。它这样想的时候,其实也在想自己。它看着瘸腿,觉得人宠爱狗是有条件的,想到小攀,它觉得人受宠也是有条件的。

小攀的疯,它早忘了是哪一天,只记得村里的狗一起到小攀家看热闹。那里挤满了人,都说小攀得了精神病。它竖着耳朵听,觉得人在说谎。人人都用夸张的语气描述着:“小攀打他娘,追着打,哎哟!好好的,咋就疯了……”“就是啊,谁也没咋着他……”人们七嘴八舌。

它想起来,在那之前,小攀从十几里外上学的镇里哭着回来,它跟着他进了家门。满腹委屈的小攀为什么哭呢?爹娘不在家,没人知道他哭过。他心里一定有很多话想说,可是没人听,这些话早干成硬硬的一团了,像一个干硬的馍馍。伶俐的小攀在家里像个哑巴。那天,他独自哭了很久,哭完之后他找到一个干硬的馍馍,抽泣着吃了。

于是,它觉得人有着深深的寂寞。它觉得小攀的疯一定和他的寂寞有关,他为什么寂寞呢?没人想过这事,他们觉得小攀的疯就像树长歪了一样,怨不得别人。

后来,小攀被送进了精神病院,等出了院,他就像被硬硬扭歪的树,全然没了生气,每天呆坐在家门口,不知想些什么。

出院没多久,小攀又疯了。他追着打人,怀着极大的仇恨打他爹娘,有时还追着打看不见的空气。小攀,可怜的人。

人们开始对小攀的痊愈不抱希望。渐渐地,看他的眼神如同看一只没用的狗。他的爹娘还算不错,每天管他吃饭。

它一早出去散步,有时,小攀比它出来得还早,赤着脚在薄雾弥漫的村里游走。当他笑嘻嘻地闲逛时,人们以为他像那只不用看家的闲狗一样快乐。

它觉得自己的腿不会好了,就像小攀的病,它和他有着一样的寂寞和悲哀。而有人却以为它和他是快乐的。

它觉得自己的寂寞是因为腿瘸,而小攀的病却因为寂寞。当一些人麻木或怜悯的眼神落在小攀身上时,它仿佛又听到小攀低低的哭泣声。

狗毕竟是狗,它的道听途说和想象都是肤浅的。小攀在犯病的间隙也像正常人一样沉思,不要说狗,谁都不知道这个忽而发狂,忽而沉默的少年在想些什么,他的心灵曾经历了什么样的疼痛。

过年前的一个月,小攀家十分热闹,他的奶奶死了。过年后的一个月,小攀家仍然热闹,他的爷爷死了。又过了一个月,小攀也死了,喝药死的。这一次,他家院子里看不到一点儿热闹。

它听到这个消息赶忙跑过去。在左邻右舍的劝说中,小攀的娘一滴泪也没掉,她满面愁容,人们都说她命真苦。

没有了小攀,它白天再也见不到闲着的人,别的人和狗都在忙,它忽然感到自己是多余的了,既苦恼又无奈。它每天照常散步,日落而息。

天一黑,村里亮起星星点点的光,照得人昏昏欲睡。这时,它看到人都闲下来,它便趁着灯光,这家门前走走,那堆人前听听,遇见打过它的人就远远躲开。

到了深夜,人散了,昏黄的灯也熄了,远处开始传来猪凄厉的叫声。

它一直不知道猪是不是被捆的时候开始叫的,这头猪喊了一个多时辰,它在猪的叫声中昏昏地睡了。它不知道,几天前,一帮闲下来的人曾拿着绳子到处找它。

## 恍若飞翔

每天早上,李若飞都会心事重重地看着窗外。柳青青总是在朗朗的晨读声中背着书包从窗前匆匆走过,时间差不多都是七点一刻。偶尔也有几次,柳青青没有出现。李若飞便时不时抬起头,目光有些飘渺,耳边混沌的男声和女声变得模糊,像一片看不见边际的海洋,喧哗中又有着丝丝寂寞。

还有一年就要高考了,时间已经很紧迫了。每天的时间,除了正课,晨读、自习都已被各科老师很默契地瓜分了。早上前半节课是语文课,后半节课是英语课。总是板着脸的班主任翟老师背着手踱进来,在一片读书声中在教室内来回走动。李若飞放下课本,目光飘渺,他发现翟老师已在他背后站了好久。

翟老师就站在那,也不说话,颇有此时无声胜有声之意。接着,美丽的英语老师季老师来了。她是全校公认的美女,当她美丽而端庄地在班里走动时,李若飞会用眼睛的余光跟着季老师,直到季老师来到他的课桌前,检查他英语课文的背诵。

柳青青在隔壁理科班。成绩中等,长相一般,走在校园中显得普普通通。认识柳青青还是一年前的一个周日,王小毛约李若飞去星巴克看书,去了才知道还有几个外班的同学。柳青青就是其中一个,她是从实验初中考来的。

刚刚升入高一,李若飞感觉什么都新鲜,很快认识了十几个来自不同初中的同学,觉得世界变大了。

柳青青不像其他几个女生那样张扬,她静静地听他们说笑,偶尔抿嘴笑一下。李若飞也不是一个口若悬河的人,但他希望有一个听众,柳青青就是这样的听众。

在后面的几次小聚中,没有了那几个叽叽喳喳的女生,世界安静了不少。王小毛悄悄对李若飞说,别看柳青青不吱声,其实她最好看。王小毛说这话时,挤眉弄眼,好像很有经验。

王小毛很聪明,但功夫不用在学习上。他说,国产的烟不行,还是国外的劲儿大。他还说,在校园里他戴着,没人敢动他的兄弟一根毫毛。

一天傍晚,王小毛和李若飞一起

回家时,被十几个少年围住了,一个矮个子少年说,要让王小毛见见血。王小毛把李若飞一把推开,大喊快跑,然后自己转身向另一个方向跑去。那些少年把王小毛追到学校后面的一条小街上,对他拳打脚踢。血从王小毛的鼻子里涌出来,他抱着头啊啊地叫着。

李若飞一直远远地跟着王小毛,有一刻,他产生了冲上去的念头,但是,柳青青死死地抱住他,直到警车赶来。

王小毛没等到医院就死了。他是独生子,爸爸早就死了,妈妈是个聋哑人。此刻,只有王小毛的妈妈坐在地上撕心裂肺地哭。医院里出奇地安静,大家都看着她,没有一个人说话。

因为是在校外出的事,又是放学后,学校叮嘱李若飞、柳青青不要对外人谈这事。

王小毛的高中生活才刚刚开始半年,就永远结束了。十六岁,没有悼词,没有送行的朋友。其实,李若飞当时很想帮一把王小毛,毕竟是从初一就在一起的同学,也是兄弟。很长一段时间,李若飞沉浸在痛苦的回忆中不能自拔,成绩一落千丈。

每天放学,柳青青都在校门外的不远处等他一起走。柳青青也目睹了王小毛的死,离开校园,她的心觉得孤单极了。柳青青偷偷把家里的烟拿来给李若飞。

李若飞偷偷地抽起了烟。晚自习结束后,总有几个人最后离开教室,他们关了灯,蹲在角落里点上一支烟,有时长吁短叹,有时静静的什么也不说,在夜色弥漫的教室里,依稀看见窗外漏进的几点星光,淡蓝色的烟雾像梦一样把这几个人笼罩。他们都是王小毛称为兄弟的人。和王小毛比起来,他们略显稚嫩,除了学习,就是打游戏,再就是听王小毛讲“道上”的规矩,他下手如何狠,对女孩子如何有魅力。这些都随着烟雾渐渐消散了。

有时,外班的柳青青也加入进来,笨拙地点上一支烟。看着柳青青认真抽烟的样子,李若飞感觉她要堕落了。其实并不是,她只是想体验一种感觉,在夜色的笼罩下,在一阵烟雾中,听男生的秘语。话题都是从王小毛的最后一天开始,渐行渐远,跟学习无关。

他们谈得很沉重,但最后又总是很轻松。

就这样,李若飞对柳青青产生了奇妙的感觉,混合着隐秘、追忆、痛苦、甜蜜。

李若飞慢慢地不再做噩梦了。睡不着时,他会想起柳青青越来越美丽的脸,试着在黑暗中亲吻她。

很快高一过去了。李若飞进了文科班,柳青青进了理科班。每天早上,柳青青都会匆匆地从李若飞的窗前走过。

在文科班里,李若飞的潜质一下子迸发出来,成绩进入前列。班主任翟老师对李若飞的改变很是欣慰,十分肯定地对季老师说,我看李若飞明年能考所好大学。



## 古城墙上的铁信封 (外一首)

管锦红

来我的席前做客吧  
做我窗台上的灯盏  
画卷中的墨色

光阴荏苒,冬谢春发  
经年是不够的  
这高高低低的音阶在  
古老的城墙上跳跃  
将这墙面上的牵盼,筑成  
左门之侧,柔軟的卧榻

一定是向晚的风  
惊扰了攀援的枝桠  
来不及阻止,拨动的旋律  
打开裙袂处的褶皱  
像漫天的烟火染指  
岁末的星辰

## 枯在荷上

从湖岸经过,落日之前  
所有的命名都可以带走

湖水清澈,波澜不惊  
你居于其中  
一些细碎的声响落下  
缓缓流淌在灰褐色的指端  
像正午的阳光,短得  
没有时间往幽深照耀

白鹭闲适,起伏时  
山林低下了腰肢  
你扎下的根须,流水般从容  
割不断的青丝,缠绕着  
横在了光阴之上

## 多元与唯一 (外一首)

黔屹

于此在世界遥望  
蛰伏的结界背后隐藏什么  
亦如在世界彼处的另一个我回望  
我们的目光有无交集不得而知  
或许心灵的某些触动就是回应  
我不说六道轮回与我无关  
也不说三千世界独立存在  
我们活在各自不同的宇宙  
以诗人、乞丐、商贩、道士  
先生、郎中、科学家等身份  
在生命长河里漂浮  
量子浪涛拍打浮萍  
量子纠缠无始无终  
无数个我融合一个我  
唯一的我化身千万  
我望满天繁星  
满天繁星也望我  
住在各自星球  
是否感受花上泪,泪中笑  
是否月下写诗,浅梦深忆  
在平行世界,我们像一条尺蠖  
各自跋涉生命的标尺  
终点越来越远,起点渐行渐远  
落幕时,身在世界的我  
迅疾回味今生

## 平行世界的家

山腰有屋  
不大不小,恰好容纳我们一家  
同样是云贵高原  
入梦,在山里跑  
睁眼,见群山奔腾  
门前山上  
丹崖高举白云  
门口长一丛白刺花  
屋前怎能没有白刺花呢  
无论白刺花多么圣洁  
我毅然挥刀清理  
在房前屋后种满菊花  
闲时温酒煮茶  
再养一只鸚鵡  
让它天天跟我读

## 那只狼

华涛

再去动物园,只是想看看那只狼。那只狼,自从我第一次见到,就再也无法从我的记忆中抹去。

第一次见它,是今年“五一”劳动节假期里的一天。那天,大雨突降,在天昏地暗的动物园里,我只能走马观花,部分动物也因为下雨回窝无法看

到。唯独那只狼,在露天的铁笼里焦躁地来回走动,头也不抬,好像里面舒适的窝棚与它无关,往来如织的游人与它无关。

这一次,我又来看它,艳阳高照,它依旧在铁笼里来回走动,不管不顾游人的目光。

我静静地站在铁笼外,注视它良久。

之前,我看到猴山那边的游人往往最多,游客们用各种各样的食品逗着猴子。

而形态各异的猴子似乎也早已习惯了笼中生活,它们或追逐打闹怪叫不止,或互相整理毛发悠然自得。猴山其实是在一个挖得很深的池子里堆放一些石头,再用水泥做成的假山。猴子们在这里上窜下跳,不亦乐乎。

鹿苑里胆小的长颈鹿扑闪着惊恐而纯真的黑色眸子,好奇地看着玻璃窗外的游客。

笨重凶猛的黑熊、棕熊流着口水,眼神虽呆滞,却能以灵巧的身手接住游客抛下去的胡萝卜条,看来它们倒也活得滋润。

象馆里,粗大的钢管栅栏圈养着两只似乎还未成年的大象,它们偶尔抖动一下宽大的耳朵,沉默不语,仿佛在思考。

唯独这只狼,是动物园里最让我震撼的存在。

三四米见方的铁笼,它走几步就得转身。它像一架无休止的机器,一遍又一遍地盘桓,疾走。

从我到它跟前,再到停留很久后静静地离开,它一直在重复这个动作。我一直凝视它,它却未曾瞟我一眼。它一定曾是一只野生的狼。

我第一次见到狼,是我小时候,在父亲驻守解放军某部的军营附近。

记忆里,那里是一个很美的地方。部队营房后是一脉青山,山临溪水,草木葱茏。

一天傍晚,父亲、母亲和我一起去小溪边散步。只见溪水淙淙,卵石圆润,芦苇摇曳。母亲突然指着河对岸不远处的芦苇丛喊:“看,快看,那有只狼!”

我睁大好奇而惊恐的眼睛,仔细张望,果然见对面芦苇丛边有一只大狗一样的动物,正抬头望向我们,倏然转身入林。

回去的路上,父亲一直说,狼和狗不一样,狼不会摇尾巴,不会耷拉耳朵,最主要的是狼一直保持着野性,住在山里,家养不了……

但是,从那之后,我一直觉得自己和狼是那么亲近、熟稔,一见如故。它刻进了我的内心。

在我的心里,狼独来独往,神出鬼没,它一边走,一边思索,是荒野的一位孤独的思想者,或许在天高云淡、金黄遍野的荒原,或许在彤云密布、枝叶葳蕤的丛林……

同时,那天傍晚的场景也一直烙印在我脑海深处:侧身西望是斜阳,上方是淡蓝的天空,几朵白云自在飘荡,面前清澈的小河随势流淌。背后宁静苍翠的山,山下河畔的芦苇熙熙攘攘,淡红的阳光正洒在芦苇花上。夕阳下,逆光中,黛色远山的背景里,那只狼健壮的轮廓闪闪发光,像祥祥那凡。我还是在想那只狼。



购物车里的“巨婴” 夏立新